《南島志》簡介

陳 捷 先
Chieh-hsien Ch'en

一、小 引

多年以來，台灣學術界不少人常用「南島」這個名詞，如「南島民族」、「南島語系」、「南島文化」等等，「南島」眞正的意義究竟是什麼？詞彙的來源又是怎樣？我國古書裡幾乎不見記載，無法悉知考究；然而日本學者引用「南島」的不但目前流行，即使在幾百年之前即已出現。本文擬藉介紹新井白石所著《南島志》一書，就「南島」一詞提出一些看法，也希望給國內學界同好作爲參考。

《南島志》是古琉球王國的一部地方地書。我們知道：琉球的歷史很久遠，但是記述古琉球王國史地風土的書卻不多。中國的《隋書·東夷傳》中對琉球確有很多報導，然多爲耳食之文，可信度不高。明朝的陳侃擔任冊封使到過琉球，回國後將他的見聞寫成《使琉球錄》，因爲他「親歷其地，目擊其事，山川風俗之殊，往來見聞，悉出實錄」①，他的著作一時視爲善本。然而日本學者新井白石以爲中國人對琉球的著述仍有疑訛之處，他一面紬繹中日舊聞，一面採訪琉球人，寫成了一部專記琉球政經史地的《南島志》，此書純以漢文寫作，脫稿於享保四年（清康熙五十八年，西元一七一九年），不但內容文字可觀，成書的宗旨也相當特殊，確是一部值得深入探究的中國

① 陳侃《使琉球錄》卷末葉十五附明禮部題本（商務印書館影印，國立北平圖書館善本叢書，第一集，十二種，一九三七年，上海）。

臺灣大學圖書期刊資料庫

域外漢籍②。

二、作者生平

新井白石（一六五七——七二五）是日本江戶中期的朱子學者、政治家。亦姓源，名君美，字濟美，號白石，又號錦屏山人。據說他生而聰慧，六歲即能誦書，後來從木下順庵學朱子學，由於成績優異，木下順庵便推薦他到幕府服務，因而成了德川綱豐幕中的儒臣。一七〇九年綱豐任第六代將軍，新井白石也成了他幕府重要的輔佐大臣。他協助綱豐實行源於中國的儒家文治政治，政績卓著，特別在改訂軍律、鑄造貨幣、海舶互市、新訂禮儀等方面，他多所策劃，也貢獻良多，致使綱豐時代有「正德之治」的美譽。新井白石也是一位愛國的學者，他曾在接待朝鮮使節時，不但將儀注簡化，並且在文書上改稱「日本將軍」爲「日本國王」。一七一六年，德川吉宗任將軍，新井白石因失寵身退，歸隱林泉，晚年他潛心著述，成書及未脫稿的作品共有一百六十多種，所謂「古今圖書之富，未有若白石者」，可見學界對他的敬重。他的重要論著有《藩翰譜》、《讀史餘論》、《古文論》、《西洋紀聞》、《采覽異言》、《同文通考》等等，《南島志》是他晚年的有名著作之一③。

三、內容體例

《南島志》分上、下兩卷，前有「總序」一篇，目次分爲十大門類，茲將詳目與簡單內容列述於後：

地理第一：略述古琉球中山九島、山北五島以及山南二島的地理。

---

② 本文所採用作爲研究依據的本子是《新井白石全集》第三，活字版印本，明治三十九年（一九〇六年）發行，今泉定介編輯兼校訂，出版地爲日本東京。

③ 請參看王長新等編《日本學辭典》（吉林教育出版社、一九九〇年）、原善公道與東條耕編著《先哲叢談》卷五，第十一頁（日本大阪群玉堂河內屋印行）及《新編日本史辭典》，頁三三（平成二年版，京大日本史辭典編纂會編輯，東京創元社發行）。

臺灣大學圖書館

世系第二：略述古琉球自鴻荒之世以迄於清初之王室傳承小史。
官職第三：略述古琉球官品、官制以及琉人姓氏人名。
宮室第四：略述古琉球王府及品官、人民第宅。
冠服第五：略述古琉球王臣品官章服及一般士人、童子之服飾。
禮刑第六：略述古琉球朝令禮儀、四時俗節、冠婚喪與宴會備樂等。
文藝第七：略述古琉球文字、學校等事。
風俗第八：略述古琉球男女人情、信仰嗜好等等。
食貨第九：略述古琉球稻米產量、貨幣鑄造、器皿食物等事。
物產第十：略述古琉球各式物產情形。

從以上的分目，我們不難看出：這部《南島志》採用的是傳統中國圖經舊體，即「因事立目」的體例。中國方志之學，由來極久，圖經之名開始於漢代，盛行於隋唐宋初。南宋時期，圖經之名多改爲方志，但圖經「因事立目」的舊體例仍然存在，並爲不少方志學家所習用。明代中央修大一統志時，即以圖經體爲目次；清初倡修各省通志以及後來修一統志時也以圖經體例爲標準模式④。由於圖經例簡單清楚，日本早年受中國文化影響，幕府與各藩修纂地邑志書時，也多是用「因事立目」體，倣倣《大明一統志》的⑤。新井白石閱讀過很多中國古籍，對中國方志的體例必然有所了解。他作《南島志》也採用這種簡明的圖經體例，是符合當時時代潮流的。

同時從宋元以後，中國方志因爲內容上歷史記事的加詳，有時歷史內容甚至多於地理的內容，作者們爲了求眞求實，常在內文中加上「按」語、「考」語，以爲解釋或訂正，而每一門目之前又增加小論的文章，以作引言。新井白石的這部《南島志》也倣照了這種做法，如在「地理」門目之前，他先作了一篇如下的小論：

④ 請參看黃葦《方志論集》（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一九八三年）；拙作《論清代臺灣地區方志義例》（《漢學研究》第三卷第二期，臺北中央圖書館出版，一九八五年）。
⑤ 一九九四年四月本人參加日本福岡九州大學主辦「東亞傳統文化國際學術會議」時，曾宣讀〈傳統中國方志學與東亞文化〉論文，其中頗有敍述江戶時期日本各地編纂地志情形及與中國方志文化關係的，請參考。該會議論文集現正排印中，不日應可問世。

臺灣大學

> 琉球在西南海中，依島爲國。建國以來，不知其代數云。蓋古之時，厥民各分散洲島，自有君長，然莫能相壹，迨于中世，始合而爲一，未幾其地亦分爲中山、山南、山北之國，既而中山遂併南北，以迄于今。三山分域，亦皆未詳，而今按其地圖，校其計書，襄者鼎立之勢，略可得見矣。因作地理志。⑥

又如在「物產」一目下也寫了以下的文字作爲引論：

> 《隋書》曰：俗無文字。望月虧盈，以紀時節；候草榮枯，以爲年歲；蓋紀其上世之事也。後之說者皆據而言者，非也。其國相傳云：昔有天人，降而教文字，其書雖頗散失，而干支古字，於今猶存；紀年候時，豈在草木枯榮也哉。至於明世以來，奉其正朔，每歲頒曆一百本，國亦造曆，以授民時；且其地僻在南荒之中，氣候多煖，不見霜雪，海颶時作，草木凋枯而已。凡產物，略與澹耳、朱厓同；其餘則不異此間也云。因作物產志。⑦

又在《南島志》的十個門目中，常見作者加以「按」語或「考」語的地方，用以詳加對事物說明的，或是表示作者個人意見的，甚至是爲了證明前人錯誤的，例如在「地理」一門記有：

> 沖繩者，即中山國也，其地南北長，東西狹，而周迴凡七十四里。

新井白石在這段文字之後加了「按」語說：

> 據此間里數而言，凡六尺爲間，六十間爲町，三十六町爲里，後皆倣此。⑧

---

⑥ 《南島志》，卷上（《全集》，頁六九三）。
⑦ 同上書，卷下（頁七一三）。
⑧ 同上書，卷下（頁六九三）。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又如在「世系」門記琉球與日本早期關係時，有如下數語：

> 南島人百三十二人來朝，敍位有差。是歲　聖武天皇神龜四年也。後七年，太宰大貳小野朝臣者遣高階連牛養，值牌南島，以誌所在地名、里數及泊船取水等處，是歲天平七年也。後十九年，詔令太宰府重修建南島之牌，是歲　孝謙天皇天平勝寶六年也。自是之後，史闕不詳。

作者爲以上內容又加了按言說：

> 按《延喜式》太宰府別貢有南島方物，蓋養老、天平間以南島隸太宰府，故史亦略不盡舉而已。⑨

他如在「風俗」一目中談到琉球人禮儀一節時，書中記：

> 通國之禮，叉手膜拜。若見異邦之人，則拜揖加儀。凡卑幼路遇尊者，結袖而掛肩，卸履而跪地。

新井氏在此處持加按語謂：

> 俗曰：公麻袖結，蓋取義其執役也。⑩

中國方志作家在志書中作引論，加考按語開始於宋代，尤其到南宋與元代，方志家們又因標榜以正史體例修方志，因而小論與考按語漸漸成爲流行的風氣了。明代的《吳興備志》與清初的《靈壽縣志》就因爲書中考按精詳被譽爲佳作，也曾一度被大家所倣行，成爲修方志的典範之書，連在康熙末年臺灣修纂的《諸羅縣志》、《臺灣縣志》等書也不例外，書中重視考按文

⑨ 同上書，卷下（頁六九八）。
⑩ 同上書，卷下（頁七〇九）。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字，頗得好評⑪。

新井白石是日本儒學大家，涉獵中國群書，他受到宋明以來中國方志學大潮流的影響，應該是有可能的。

四、撰書宗旨

新井白石寫作《南島志》的旨趣，他在「總序」中約略提到一些，他說：

> 其國風俗，《隋書》所載最詳，後之說者，因而述焉。明嘉靖中，給事中陳侃與行人高澄往封其國，及還，上《使琉球錄》二卷，言從前諸事，亦多傳說，乞下所錄史館，詔從之。後人遂以陳氏之書，爲得其實也。前者寶永、正德之際，中山來聘，美每蒙教旨，得見其人，采覽異言，因知陳氏所駁，未必盡得之，而從前諸書，未必盡失之也。蓋自隋至明，歷十世之間，其國沿革，復有不同，而君長之號、國地山川之名與其風俗語言，古今殊異，豈能得無訛謬於其間哉？雖然美嘗據國史，考之於隋及歷代之書，證以其國人之言，古之遺風餘俗猶存于今者，亦不少矣。乃紬繹舊聞，以作《南島志》，庶幾後之觀風詢俗，以有所考焉⑫。

由此可見新井氏認爲記述琉球古代事物的書以中國的《隋書》與明代人陳侃所作的《使琉球錄》爲最早最詳；但是這些書並不是最好最可信的，因爲書中訛謬的地方仍有很多。他考據了日本國史，又訪問琉球國人，作成了這部《南島志》，以便「後之觀風詢俗，以有所考焉」。新井氏的寫書目的似乎只是爲留下一部可信的琉球方志而已，然而細讀全書，我個人以爲新井白

---

⑪ 紀昀《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七十「地理類」稱明代蕭斯張的《吳興備志》、清初陸隴其的《靈壽縣志》等書爲「考究精詳」的佳作。康熙末年在臺灣由陳夢林等修纂的《諸羅縣志》也因重考證而譽爲臺灣方志中之第一。可見明清時代，學者隨著方志學的發展大潮流，在宋元的堅實基礎上，著重方志內容的可信，加考按語，作多方面訂補以充實方志的內容了。

⑫ 《南島志》，卷首（頁六九一）。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石作《南島志》的宗旨尙不止此，現在我先引出書中的一些文字，以爲說明：

作者在書首「總序」中詳考琉球名稱來源時說：

> 流求國，古未有聞焉，始見於《隋書》曰：大業元年，海師何蠻等，每春秋二時，天清風靜，東望依稀，以有煙霧之氣，亦不知幾千里。三年，煬帝令羽騎尉朱寬入海，求訪異俗；何蠻言之，遂與蠻俱往，因到流求國，言不相通，掠一人而還。明年，復令寬慰撫之，流求不從，寬取其布甲而還。時倭國使來見之曰：此夷邪久國人所用也。天朝史書不紀其事，然據彼所書，則知其國既通于斯矣。考諸國史曰，推古天皇三十四年，掖玖人來，南島朝獻，蓋自此始，是歲實隋大業十二年也。曰邪久、曰掖玖、曰益久、曰夜句、曰益救，東方古音皆通，此云掖玖，《隋書》以爲邪久，即是流求也。又曰：天武天皇二十一年秋，所遣多禰國，亦是流求也。當是之時，南海諸夷，地名未詳，故因其路所由而名；多禰島即路之所由而後隸大隅國，一作多褹，《唐書》亦作多尼。多禰國即南海諸島，於後總而稱之南島者是已。元明天皇和銅六年，南海諸島，咸皆內附。至孝謙天皇天平勝寶後，史闕不詳。初文武天皇大寶中，併掖玖島於多褹島，置能滿、益救二郡。以爲太宰府所管三島之一。及仁明天皇天長初，停多褹島以隸大隅國，於是乎南島貢獻，蓋既絕矣。而此間之俗，亦稱之以爲流求，且謂其俗啖人之國，殊不知此昔時所謂南島也。後又名曰鬼島，則遂併流求之名而失之矣。既而其國稱藩中國，且通市舶於我西鄙，流求之名，復聞於此，以迨于今。按流求古南倭也，南倭北倭，並見《山海經》，而南島復見海外異記二書，蓋皆後人所作，雖然其書並出魏晉之際，如其所傳，亦既尙矣。美嘗按東方輿地經短緯長，限之以海，莫有海內可以容南北倭者，若彼流求、蝦夷之地，接我南北，相去不遠，蓋此其所謂者也。且如後漢倭國列傳所載，光武中元二年，倭奴國奉貢朝賀，以爲倭國之極南界也。魏晉以前，天朝未有通中國者，所謂我極南界即是古南倭也，其傳併載夷洲、澶洲，而鮮卑傳亦有檀石槐東擊倭人國，得千餘家之事焉。《吳志》又曰：大帝黃龍二

臺灣人文與社會科學資料庫

年，遣將軍衛溫、諸葛直等，率甲士萬人，浮海求夷洲及澶洲，澶洲所在絕遠，卒不得至，但得夷洲數十人還，是時亦莫有異邦之人來擾我邊境者，據西洋所刻萬國全圖，本邦及流求、蝦夷並在海中洲島之上，或絕或連，以爲東方一帶之地，其他可以爲國者，以彈丸黑子，亦未有之也。然則鮮卑所擊者古北倭，後所謂蝦夷；而吳人所至者，亦是古南倭，後所謂流求而已。若彼二國，方俗雖殊，然方言頗與此俗同，如其地名，與此間不異者，往往在焉。且夫後漢魏晉以來，歷世史書並傳我事，而有與我不合者，蓋與彼南北二倭相混而已矣。世之人概以爲其懸聞之訛，非通論也。初隋人名曰流求，其所由未詳，曰有義安浮海，到高華嶼，又東行二日到雞鼻嶼，又一日便到流求。義安即今潮洲，高華嶼後俗謂之東蕃，即今臺灣雞鼻嶼，即今其國所謂惠平也。明人以謂熱壁山，又謂葉壁山，古今方音之轉耳。據此而觀之，流求本是其國所稱，而隋人因之，亦不可知也。國人之說曰：永萬中，源爲朝浮海順流，求而得之，因名流求。明洪武中，敕改今字，蓋不然也。隋世既有流求之名，而元史亦作瑠求，而據野史，爲朝始至鬼島，其地生萑葦之大者，因名曰葦島。明人又以謂於古爲流虬，地界萬濤蜿蜒，若浮水中，因名，後轉謂之琉球（出《世法錄》），蓋亦不然也。其國未之前聞也，隋人始至，以爲流求，且謂國無文字，豈有取浮水中之義也哉？不强求其說可也。⑬

從新井氏對琉球一名的詳考文字中，我們可以看出他相信「琉求本是其國所稱，而隋人因之」，日本古時候的「極南界即是古南倭」。《隋書》中所的「夷邪久國」也就是在日本推古天皇二十四年開始向日本進貢的「掖玖國」。隋、唐正史中稱作「多禰」或「多泥」的則爲「南海諸島，於後總而稱之爲南島者是已」，而這些南島各國，在元明天皇和銅年間「咸皆內附」於日本。總之，按照新井氏的這些解釋考證，琉球國名不是出於中國，而日本與琉球又有著極久遠的關係，琉球早年是向日本進貢的。

新井白石不但在「總序」強調日琉早期的從屬關係，在其他類目的小論

⑬ 同上書（頁六九〇至六九一）。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中也經常提到日本與琉球的歷史淵源。例如在「世系」一目的小論中就又重複的說：

> 琉球古南島也。……據國史（作者按指日本國史）南島朝貢者，凡以十數，而授其位，賜其祿，各有差，亦以其所統大小各有差等之故耳。⑭

日琉關係可謂源遠流長，新井氏在「南島」的理論下，證明了自日本推古天皇（西元五九二至六二八年）以迄於十八世紀初期，亦即中國隋代至新井寫成《南島志》的清初康熙之世，這一千多年當中，日琉從屬關係是存在的，其間僅是時續時斷而已。

在「官職」一目的引論裡也說：

> 古時流求諸島，地各有君長……因其所大小而所稱亦同。至其諸島君長，咸皆內附天朝，授位亦各有差矣。天平、勝寶後，史闕不詳。⑮

文中「天朝」是指日本，天平、勝寶是日本聖武天皇的年號，亦相當於中國唐玄宗時代。

對於日本與琉球的密切而長久關係，新井白石又從另外的一些方面來加以申說，譬如琉球的若干風俗是源於日本的，或是與日本相同的。他在「風俗」一目下就開宗明義的說：

> 天下之俗古今不同，風化之變，若陰陽晝夜於萬物然。時既變矣，物不能不變也。雖然萬物之生，天地猶不能齊，安知天下之俗，亦未始變者，亦在乎其變之間也哉。我觀流求之俗，若其因革，則隋唐之際，既無考據，況於上世之事乎？今試聞其方言，有可以解者焉，有不可以解者焉；蓋其可以解者，此間之語最爲不少；而如漢語亦有十

⑭ 同上書，卷上（頁六九七）。
⑮ 同上書，卷下（頁七〇四）。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之一二焉。若其不可以解者，則彼古之遺言而已矣。若彼方俗亦然，中世之俗，與此間同。近世之俗，略與漢同。若其非此亦非彼者，則彼古之遺俗而已矣。⑯

文中「此間」當然是指日本。琉球的語言、風俗都是與日本相同的多，而且愈古愈與日本的相同，從根源上講日琉關係顯然要比中琉關係重要而密切了。

新井白石爲了證實日琉兩國風俗的相同處，他在若干物質文化方面也作了一些比較，例如房屋建築一項，他寫道：

除凡正殿（按指王宮正殿）略倣漢制，至如燕寢，則皆爲此間之制矣。……王親以下，品官第宅，衆庶屋舍，亦皆如我制。⑰

琉球婦女服飾也有日本式的，如：

上衣之外，更有大衣廣袖者，蒙之背上，見人則以手下之而蔽其面。

這一習俗，新井氏說：

蒙其背者，此間婦女所用蒙衣之制而已。⑱

茶的文化也是一樣：

茶茗之品，此間所產，尤爲珍惜。茶室、茶具之式，候湯立茶之法，皆倣我制。⑲

---

⑯ 同上書，卷下（頁七〇九）。
⑰ 同上書，卷下（頁七〇六）。
⑱ 同上書，卷下（頁七〇九至七一〇）。
⑲ 同上書，卷下（頁七一二）。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總而言之，新井白石在《南島志》一書中，無論是說琉球名稱的來源，或是從琉球衣食住行文化等方面，在在都反映琉球原爲日本屬邦，琉球與日本的關係親密悠久，此等文字頗足以說明新井氏寫作這部《南島志》的另一種用心、另一層目的。

五、簡評優劣

新井白石的《南島志》是第一部有系統而又以漢文寫作琉球方志，書中並且採用了中國宋元以來的流行體例，實爲難得。作者又以其求眞求實的態度，重視考據，不全然信從舊說，而參照中日兩國史料，兼訪時人，因而書中改正早期耳食之文的錯誤很多，現在且舉數例，以爲說明：

㈠《宋史·流求國列傳》稱：「國在泉州之東，有海島，曰彭湖，煙火相望。」新井氏則認爲這一記載不可靠，他說：

> 琉求去彭湖五百里，豈是煙火相望之地哉！而海路險惡，舟楫之制，非其堅厚，則不可涉矣。……宋人謬認之言耳。⑳

㈡「世系」門談到琉球中山王察度卒年時記：「(洪武) 二十八年，中山王察度卒，享年七十五，在位四十六年。」新井氏爲訂正明代諸書的錯誤，特別在此以琉球本國史料作爲依據說：

> 《世纘圖》、《世系圖》皆云察度元至正十年即王位，在位四十六年，而明人諸書以爲中山王察度永樂二年卒，蓋誤以山南王承察度爲中山王察度也。㉑

㈢「宮室」一目中記王府殿閣一事時，新井氏更正了陳侃此前的錯誤，他說：

---

⑳ 同上書，卷下（頁六九八至六九九）。
㉑ 同上書，卷下（頁七〇〇）。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中山殿屋制，詳見《使琉球錄》曰：殿閣二層，上爲寢室，屋皆以板代瓦，席地而坐。美嘗閣之甲午使人曰：正殿上層，奉神之所。順治火後，屋皆陶瓦，楹塗之以黑漆。按殿門扁曰：「奉神」。陳氏以閣上爲寢室，非也。㉒

㈣「文藝」門目中，作者也以當時琉球實狀訂正了明人的不確記事：

《閩書》曰：陪臣子弟與凡民之秀，則諸士大夫教之，以儲長史。通事習華言入貢，餘不慧者，宗倭僧、學蕃字而已。間有學詩，僅曉聲律、偶對。又《世法錄》云：經籍無五經，有四書，以杜律虞註爲經。觀其俗，今皆不然。讀書作字賦詩詠歌，亦有可以觀者。㉓

㈤「食貨」一目中也有一段文字對陳侃以前的說法作了更正的，新井氏說：

銅錢，《使琉球錄》以謂薄小無文，每大折一，每貫折百，殆如宋季鵝眼，綖貫錢者；但其以爲日本所鑄，即非。㉔

以上數例，相信已經可以說明《南島志》一書確有不少新見地，並爲以往各家說法作了新註解或新發明的。不過，除了這些優點與貢獻之外，《南島志》的作者顯然也有著意信古與偏好臆測等的文人缺陷，如對琉球王府的所在地「首里」一事，新井氏就認爲「蓋古翠麗山地，今作首里，方音之轉也」㉕。「翠麗山」一詞始見於《星槎勝覽》，新井氏堅信這兩個名詞是一個地方，只是音轉的關係；但他沒有提出任何史料上的證據。又如「八重山島」條下，作者寫道：

㉒ 同上書，卷下（頁七〇六）。
㉓ 同上書，卷下（頁七〇九）。
㉔ 同上書，卷下（頁七一二）。
㉕ 同上書，卷上（頁六九三）。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石垣，入表二島之地，總稱以爲八重山，國史稱「信覺」（見《續日本書記》）。《星槎勝覽》稱「重曼山」，蓋皆謂此。石垣乃是信覺之轉耳。㉖

此外，在「世系」一目的小論中，作者又有一段類似的說法：

> 琉球古南島國也。流求之名，始見《隋書》曰：王姓歡斯。……《隋書》歡斯爲王姓者非也。歡斯即其君長之稱，後稱曰按司，曰王子，皆是古遺言也。㉗

這種解釋是否合理可信，不得而知，只待專家將來再改正了。

以上這些主觀的推論固然是《南島志》的一些缺點；但是該書的更大缺陷則是鉛字版印本的錯字太多。現在僅以該書引用中國正史部分作一勘對，相信就可以看出文中手民之誤之多了。

㈠《三國志·吳書》被引用的文字即有錯誤，抄錄如下：

> 黃龍三年，遣將軍衛溫、諸葛直率（《吳書》作「將」字）萬人，浮海夷洲及澶洲。澶洲所在絕遠（以上「澶」，《吳書》中均作「亶」字），卒不得至（《吳書》作「卒不可得至」），但得夷洲數十人還（《吳書》稱「數千人還」）

㈡《南島志》引《隋書》文字多起，今按先後略作說明：

「總序」中記：

> （大業）「三年，煬帝令羽騎尉朱寬入海……因到流求國，言不相通，掠一人而還（「還」字《隋書》作「返」字）。明年，復令寬慰撫之（《隋書》作「帝復令寬慰撫之」），流求不從，寬取其布甲而還。時倭

㉖ 同上書，卷上（頁六九六）。
㉗ 同上書，卷上（頁六九七）。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國使來（《隋書》「來」字下有「朝」字），見之曰：此夷邪久國人所用也。」

「冠服」一目中又記：

纖門樓樹皮（《隋書》原作：「纖門鏤皮」）並雜色紵及雜毛以爲衣。

「物產」門目內又有按語謂：

《隋書》曰：門樹加橘而葉密。（《隋唐》原文作：「門樓樹似橘而葉密。」）

㈢「世系」目下也引用了《宋史》說：

宋史流求國列傳曰：國在泉州之東，有海島，曰彭湖。……淳熙間，國之酋豪嘗率數百輩，猝至泉之水澳（《宋史》作「水澳」）、圍頭等村……喜鐵器及匙筋，……擲以匙筋則慎拾之（《宋史》「頗拾之」）。見鐵騎則爭刓其甲，駢首就戮而非知悔（《宋史》作「而不知悔」）。

㈣《南島志》引用《元史》有關琉球的記敍，在徵引時或排印時也有錯誤。說明如下：

元至元二十八年，世宗（《元史》原文作「世祖」）遣海船萬户（《元史》原文作「副萬户」）楊祥、福建人吳忠斗（《元史》原文作「吳志斗」）等捧詔而行，詔曰：「朕收撫江南已十七年，海內（原文作『海外』）諸蕃罔不臣屬。惟琉球（原文作『瑠求』）密（原文無『密』字）邇閩境，未嘗會（原文作『未曾』）歸附，議者請即加兵。朕雖祖宗立法，凡不庭之國，先遣使招降（原文『降』字作『諭』字），來則安堵（原文作『按堵』）如故，，否則必致征討。今命使宣諭汝國（原文作『今止其兵，命楊祥、阮鑒往諭汝國』）。果能慕義來朝，宇

臺灣大學學術資料庫

（原文作『存』）爾國統，保爾黎民（原文作『黎庶』）；若不效順，自恃險阻，舟師奄及，恐貽後悔。爾其愼擇之。」

㈤有關《南島志》中引用《明史》的資料也很多，由於散見各處，無法有系統勘對，不過該書所引文字中，亦多錯誤，如明廷因爲洪武十八年琉球山北王又入貢，及「賜山北王鍍金銀印」一如中山王與山南王。《南島志》則將此事係於洪武十六年，比《明史》所記的早兩年，應是一誤。又如明神宗萬曆年間命夏子陽、王士禎往封琉球之事，《南島志》誤將「王士禎」寫作「王一禎」等等⊗。

以上所述，僅僅是《南島志》一書中所引中國歷史部分文字的錯字，其他《使琉球錄》、《閩書》以及日琉古代史料如《日本書紀》、《續日紀》、《世纘圖》、《中山世系圖》等等被徵引的文字，也有若干訛誤的，茲不贅舉。綜上可知，《南島志》確是一部值得研究的書，它不但文字簡潔通順，取材也是多方面的，而且更難得的是它爲古書作了一些補充與發明。但是書中魚魯豕亥不勝枚舉，而作者的一些主觀解釋也是我們應該注意的。

六、結　語

中國域外的漢籍資料雖然多得汗牛充棟，但是一部有組織而又合書法的琉球史地書確是少見的。《南島志》是一個特例，它成書的時間不僅很早，並且作者又是日本大儒，這部書的特別處就顯而易見了。如前所述，《南島志》是以漢文寫作，而且倣照傳統中國方志舊圖經的體例，因事立目，分述琉球大事，其中又大量引用中國正史與文集等的資料來豐富其內容，因此大體上說，這部《南島志》是受漢文化影響的一項產物。

說到漢文化的影響，我應該在此再深入的強調一下中國方志發展的簡單歷程；方志學在中國也是不斷地受時局影響而改變其製作宗旨的。隋唐以前，方志的撰寫旨在了解各地政經風土情況，最多是想「物其土宜，知其利

⊗ 有關《南島志》中引中國正史錯誤各節，請參看《新井白石全集》頁六九〇六九一、六九八、六九九、七〇〇、七〇二、七〇六、七一三等處。

臺灣大學圖書館資料庫

害，達其志而通其欲，齊其政而修其教」㉙。宋代以後，由於國勢日衰，政治混亂，修志的人便想利用方志來求政治上的得失，「以興感而寓觀戒」㉚，希望方志能在淑世教、美風俗方面發生教育功能。南宋方志作家甚至有想用方志激發鄉邦人士愛鄉愛國情操而收復失土的，製作方志的宗旨就更政治化了㉛。明清時代，方志一直被認爲是「輔治」之書，或是「資治」之書，方志撰寫的宗旨也離開不了政治。新井白石是一位朱子學者，也是一位傑出的文治政治實行家，他受儒家經世思想必然很深，修纂方志時既採用了傳統中國的圖經體例，他以「輔治」之書來看方志並以富有愛國熱情爲寫書宗旨，也是合理的。因此他以「南島」一名稱琉球，用以證實日琉古遠的從屬關係；他又在全書的字裡行間反映琉球在文化、經濟以及其他方面與日本的密切關連，以淡化琉球與中國的交往情誼。尤其他在書中避談倭寇一事確實耐人尋味，如在「風俗第八」門目中，他引用了陳侃的《使琉球錄》等書中一段有關女巫的記載說：

> 按《使琉球錄》及《閩書》云：俗信鬼畏神，神以人不經二夫者爲尸，降則數著靈異，能使愚民竦懼，王及世子陪臣莫不稽首下拜。國人凡謀不善，神輒告王，王就擒之，惟其守護斯土，是以國王敬之，而國人畏之也。㉜

事實上，《使琉球錄》的原文是這樣寫的：

> 俗畏神。神皆以婦人爲尸，凡經二夫者，則不之尸矣。王府有事，則哨聚聚而來，王率世子及陪臣頓首百拜，所以然者，以國人凡欲謀爲不善，神即夜以告王，王就擒之。聞昔倭寇有欲謀害中山王者，神即禁錮其舟，易而水爲鹽，易而米爲沙，尋就戮矣。惟其守護斯土，是

㉙ 《隋書》卷三三〈經籍志〉二，頁九八七（臺北鼎文書局重印本）。
㉚ 周應合《景定建康志》〈修志始末〉（臺北版《宋元地方志叢書》頁六八四）。
㉛ 沈作賓《嘉泰會稽志》，卷首〈陸遊序〉（臺北大化書局《宋代方志叢書》，頁六一五一）。
㉜ 《南島志》，卷下（頁七一〇）。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

以國王敬之，而國人畏之也。㉝

可見新井白石在引文的取捨上做了一些手腳，將有關日本倭寇的事刪去了，當然也就避免了日琉關係史上的不快記錄。尤有甚者，新井白石竟有將「倭寇」指爲中國人的，他在《南島志》的「世系」文字中記明代與琉球關係時，有一段說：

嘉靖三十五年夏，海寇徐海敗於浙、直，有逃入琉球者，尚元發兵邀擊殲焉，得所掠金坤等六人，遣使送歸。㉞

這件事在《明史》裡也有如下的記述：

（嘉靖）三十六年，貢使來，告王尚清之喪。先是，倭寇自浙江敗還，抵琉球境。世子尚元遣兵邀擊，大殲之，獲中國被掠者六人，至是送還，帝嘉其忠順，賜賚有加。㉟

《明史》中說是「倭寇」，《南島志》則記爲「海寇」；更有趣的是，新井白石在上引文後加了一些按語說：

時汪直、徐海亡命海島之中，嘯聚逋逃，入寇於沿海諸郡，明人曰「倭寇」。㊱

且不說汪直在明代活躍時間與嘉靖倭寇事相差六、七十年，而且於史無據；又如此將「倭寇」變成中國海賊，「倭」字的本意竟完全被歪曲了，這是新井氏在《南島志》中的一處敗筆，因爲中國方志學家確是有用方志激勵民心士氣的；但是要在「於史有據」傳眞傳信的情形下才能用方志來「輔

㉝ 《使琉球錄》（同註一，葉二八）。
㉞ 《南島志》，卷上（頁七〇二）。
㉟ 《明史》卷三二三〈列傳〉第二一一「外國傳四」（鼎文本頁八三六七）。
㊱ 《南島志》，卷上（七〇二）。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治」，而不是歪曲歷史來「輔治」的。《南島志》之作如果具有政治目的是可以理解的，但是用不實的歷史事象來達到政治目的就有損於這部志書的價值了。

任何一部書要被大家公認爲十全十美的著作是不可能的，《南島志》在當時的世局背景之下作成，當然有它的特色，也有它的可議處；然而它能對前人舊說提出不少訂正，又是古琉球最早的一部有規模的方志，的確它仍然是一部可讀的、有研究價值的書。（本文爲參加日本福岡一九九四年第九屆中國域外漢籍國際學術會議論文，特此附註。）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